

蓮花獎甄選方案

一、甄選委員會

1. 主席：尤端陽校長
2. 委員：陳虹副校長、陳步倩副校長、劉智丹助理校長、周明助理校長、牛蘭珍助理校長、王玉蘭主任、康玉專副主任、蔡景敏主任、劉明藝副主任、李守球副主任、鄭艷華副主任、黃曉韻副主任、伍冠強級組長、區偉志副級組長、蕭琥珀級組長、姚思培副級組長、王杰級組長、馮嘉蕙級組長

二、高中甄選準則

凡符合以下兩個條件者：

1. 操行 A-或以上者
2. 高二級及高三級連續獲得一等學行獎或優等學行獎

三、初中甄選準則

凡符合以下兩個條件者：

1. 操行 A-或以上者
2. 初二級及初三級連續獲得一等學行獎

四、小學甄選準則

凡符合以下兩個條件者：

1. 操行 A-或以上者
2. 五年級及六年級連續獲得一等學行獎

學生可向甄選委員會提出申請蓮花獎甄選，由甄選委員會成員投票選出票數最多的兩位申請者。當票數最高的人數超過 2 人時，由主席確定最終人選。

五、公佈執行

1. 畢業典禮前 9 個工作日甄選委員會提交教青局蓮花獎甄選結果名單
2. 畢業典禮前在學校網頁公佈甄選結果名單
3. 畢業典禮頒發蓮花獎